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17年2月14日、2017年2月1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1.0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17年2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中所列示的公

司风险因素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提示，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再次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数字电视行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充分。作为国内较早进行数字电视软硬件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经营积累，公司在国内企业中具有较为明显的规模优势、系统服务优势、管理优势、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但和同行业少数优秀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在品牌效应和融资能力等方面还存在一定差距。同时，近年来随着小米盒子、乐视盒子等高清网络电视产品逐渐普及，部分对直播电视节目需求不强的终端电视用户放弃选择广电运营商提供的有线电视服务，进而对公司等传统机顶盒厂商带来了一定的冲击，公司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根据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发布的《2016年第三季度中国有线电视行业发展公报》，截止到2016年第三季度，我国OTT网络机顶盒收视份额达到14.42%，如果广电运营商以及公司等传统机顶盒厂商不能及时转型，生产更有竞争优势的产品，传统机顶盒产品的市场需求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二）国际化经营风险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快国际化发展的步伐，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1-6月，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52,269.11万元、50,766.46万元、47,032.92万元、31,151.28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2.72%、60.93%、56.06%、61.00%。未来几年公司将继续拓展海外市场，加强海外营销能力建设，加深与海外市场商业伙伴的合作，进一步提高国际化经营程度。在这一过程中，如果全球经济贸易形势出现较大波动，东道国政府采取外汇管制、关税壁垒、技术或产业政策限制等措施，或者公司在国际市场应对策略、市场拓展手段、国际化人才培养等方面不能有效适应国际市场需求，将可能导致国际化经营不利进而影响公司的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

（三）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47,644.54万元，占其流动资产和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54.89%和44.41%，比例较高。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公司对客户的应收账款有可能继续增加。

此外，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占比较高，部分境外客户应收账款存在逾期的情况，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境外客户信用期外应收账款余额为 8,771.08 万元。针对公司境外客户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公司通过资信调查、购买信用保险、及时催收等方式对客户信用进行持续的评估和管理，减少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如果国内外经济形势恶化或者客户自身发生重大经营困难，公司将面临部分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四）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竞争、汇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净利润波动较大。2014 年净利润较 2013 年下滑 45.71%，2015 年净利润较 2014 年上升 60.30%。

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开发新产品、有效调整产品结构、创新服务模式并有效降低经营成本，则公司业绩存在下滑，甚至出现业绩大幅下滑 50%以上的风险。

（五）ODM 贴牌业务模式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内以 ODM 贴牌方式销售的金额分别为 166.08 万元、0 万元、905.96 万元、332.41 万元，境外以 ODM 贴牌方式销售的金额分别为 47,704.22 万元、47,649.40 万元、42,435.60 万元、28,782.54 万元，以 ODM 贴牌方式销售的金额合计为 47,870.30 万元、47,649.40 万元、43,341.56 万元、29,114.95 万元，占公司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29%、57.19%、51.66%、57.01%，金额及占比较大。

公司以 ODM 贴牌方式销售的数字电视产品，均是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包括核心技术、样式、品类均为公司拥有、设计并制造，公司对 ODM 贴牌产品的技术参数、标准执行、产品样式等方面有较强的自主性和主导性，对 ODM 贴牌厂商不构成重大依赖。但如果公司 ODM 客户销售不利或者转向其他生产厂商采购，且公司不能持续开发新的 ODM 客户，将对公司销售收入和盈利能力的稳定性会产生不利影响。

（六）有线数字机顶盒产品毛利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有线数字机顶盒产品的毛利率在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分别为 33.37%、29.86%、33.02%、36.30%，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同类产品。

公司有线数字机顶盒产品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系：①公司一直秉承“系统+终端”的竞争策略，通过销售自主研发生产的数字电视前端设备及 CA 系统软件平台，增强用户粘性，带动终端机顶盒产品的销售；②公司部分有线数字机顶盒产品内置了自行生产的 CA 软件，机顶盒产品包含了软件的价值；③境外系统销售收入占比近年来快速提升，由 2013 年的 27.30%提高至 2016 年上半年的 79.30%；④公司基于自身资金和资源条件有选择的市場定位；⑤公司主要生产基地位于湖南省郴州市，周围农村劳动力丰富且稳定，工资水平相对较低。此外，公司一直注重材料采购管理、强化生产成本控制。

报告期各期，公司有线数字机顶盒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20%、31.15%、42.49%、42.75%，为公司重要产品之一。如果公司有线数字机顶盒产品市场开拓力度不足，或者不能保持现有的竞争优势维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上述风险为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的描述。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16日